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0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2010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0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述职如下：

一、2010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我应出席会议6次，亲自出席6次；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2次。2010 年度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所有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我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在召开会议之前，获取作出决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在会议上，我认真审议每

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1、对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中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在发生关联交易时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

三、任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的工作情况

本届审计委员会自2010年1月10日成立以来，本人参加了于2010年3月、2010年5月、2010年8月、2011年2月召开的4次会议，对公司的内审制度以及2010年12月31止的三年审计报告进行了审议，多次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执行与总结进行指导、审议，对注册会计师工作的开展保持有效的沟通。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0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五、其他工作

1、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2、报告期内，本人没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3、报告期内，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4、报告期内，本人提议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

5、报告期内，本人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11年，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潘亚岚

2011年4月23日